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9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6年8月21日证监基金字【2006】163号文件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10月11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2009年10月1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09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一. 合同生效日

2006年10月11日

二.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1. 公司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3. 设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4. 法定代表人：贾建平
5. 执行总裁：陈儒
6.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7. 电话：(021) 38834999
8. 传真：(021) 68872488
9. 联系人：范丽萍
10.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11.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8350 万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 1650 万元的美元	16.5%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贾建平（JIA Jianping）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高级经济师。历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组长、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业务部副主任、中国银行信托咨询公司副处长、处长、中国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银行罗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香港）副董事长、总经理、中国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银行重组上市办公室副主任、中国银行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总经理、中国银行上市办公室总经理等职。兼任中国科技金融促进会副理事长。

陈儒（CHEN Ru）先生，董事。国籍：中国。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筹建。历任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兼执行总裁、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银国际控股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中银国际证券副执行总裁、董事总经理、原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董杰（DONG Jie）先生，董事。国籍：中国。西南财经大学博士学位。现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历任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银行深圳

市分行沙头角支行行长、深圳市分行信贷经营处处长、公司业务处处长、深圳市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等职。

葛岱炜 (David Graham) 先生, 董事。国籍: 英国。现任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主要负责管理贝莱德合资企业关系方面的事务。葛岱炜先生于1977年—1984年供职于 Deloitte Haskins & Sells (现为普华永道) 伦敦和悉尼分公司, 之后, 在拉扎兹 (Lazards) 银行伦敦、香港和东京分公司任职。1992年, 加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MLIM), 曾担任欧洲、中东、非洲、太平洋地区客户关系部门的负责人。2006年贝莱德与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后, 加入贝莱德。

赵纯均 (ZHAO Chunjun)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中国。现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兼任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等。历任清华大学自动化系教研室副主任、讲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系主任、副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第一副院长、教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于鸿君 (YU Hongjun)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中国。现任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大学校长助理。曾任石河子大学副校长、西安交通大学教师、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学党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内蒙古包头市市委副书记 (挂职)。北京大学外国经济思想史专业博士、北京大学国民经济计划与管理专业硕士、西安交通大学低温工程专业学士、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

葛礼 (Gary Rieschel) 先生, 独立董事。国籍: 美国。启明维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创办者、现任董事总经理, 同时供职于里德学院董事会、亚洲协会、中美合资企业清洁能源、清洁技术论坛的顾问委员会, 并担任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THQ的独立董事。曾在美国知名技术公司思科、英特尔等任高级营运职位, 并被多家杂志如福布斯、红鲱鱼、网络标准评为全球最主要的风险资本家之一。曾在美国英特尔公司担任品质保证经理, 在美国NCube公司、思科公司以及日本Sequent公司担任管理职位, 后为SOFTBANK/Mobius风险资本的创办者、董事总经理。哈佛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里德学院生物学学士。

2. 监事会成员

赵绘坪 (ZHAO Huiping) 先生, 监事。国籍: 中国。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人力资源管理师, 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信息团队主管、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综合处副处长、处长, 人事部技术干部处干部、副处长。

陈宇 (CHEN Yu) 先生, 职工监事。国籍: 中国。复旦大学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现任中银基金管理公司副总裁, 信息资讯部门主管, 参与中银国际基金筹建工作。曾在申银万国证券股份

公司从事信息技术管理工作，9 年证券基金行业工作经历。

3. 管理层成员

陈儒（CHEN Ru）先生，董事、执行总裁。国籍：中国。经济学博士、南开大学博士后，高级经济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参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筹建。历任深圳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兼执行总裁、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总经理、中银国际控股董事总经理、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中银国际证券副执行总裁、董事总经理、原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俞岱曦（YU Daixi）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 106 组合基金经理、基金丰和基金经理助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普润基金经理助理、行业分析师。具有 11 年证券投资研究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2008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增长基金基金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任中银优选基金经理。

欧阳向军（Jason X. OUYANG）先生，督察长。国籍：加拿大。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学毅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4. 基金经理

现任基金经理：

陈军（CHEN Jun）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副总裁(VP)，金融学硕士。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2006 年 9 月至今任中银收益基金经理。2009 年 9 月起任中银中证 100 指数基金经理。具有 11 年投资分析经验，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香港财经分析师学会会员，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甘霖（GAN Lin）先生，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裁(VP)，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武汉证券公司交易员、入市代表、交易部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任中银收益基金经理。具有 15 年证券交易和投资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曾任基金经理：

孙庆瑞（SUN Qingrui）女士，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裁(VP)，管理学硕士。曾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组合债券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债券研究员，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2007 年 8 月至今任中银中国基金经理，2006 年 7 月至今任中银货币基金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中银收益基金经理。具有 8 年投资研究经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三)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俞岱曦（副执行总裁）

成员：陈军（副总裁）、孙庆瑞（副总裁）、甘霖（副总裁）、张发余（副总裁）、陈志龙（副总裁）

列席成员：欧阳向军（督察长）、寻明辉（副总裁）、李建（助理副总裁）

(四)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 基金托管人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蒋松云

(二) 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09 年 9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23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 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2009年6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127只，其中封闭式8只，开放式119只。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2009年初，中国工商银行先后被《环球金融》、《全球托管人》、《财资》和国内证券类年鉴《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年鉴》及《证券时报》评选为2008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自2004年以来，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服务已经获得18项国内外大奖。

四. 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楼

法定代表人： 贾建平

电话： (021) 38834999

传真： (021) 68872488

联系人： 徐琳

2、 场外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 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联系人： 王隽

客户服务电话： 95588

网址： www.icbc.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 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 95533

网址： 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胡怀邦

联系人： 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 95559

网址： 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秦晓
电话： 0755—83198888
传真： 0755—83195049
联系人： 万丽
客服电话：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董文标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公司网站： www.cmbc.com.cn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孔丹
客服电话： 95558
网址： <http://bank.ecitic.com>

8)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F
法定代表人： 唐新宇
客服电话： 61195566
联系人： 张静
网址： www.bocichina.com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上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祝幼一
联系人： 芮敏祺
客服电话： 400-8888-666
网址： www.gtja.com

1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11)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客服电话：0086-21-962505
联系人：邓寒冰
网址：www.sw2000.com.cn

12)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胡长生
客服电话：4008-888-888
联系人：李洋
公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1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黄岚
客服电话：961133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站：www.gf.com.cn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服电话：95565
联系人：黄健
公司网站：www.newone.com.cn

1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深圳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服电话： 400-8866-338
联系人： 袁月
公司网址： www.pa18.com.

1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客服电话： 010-84588888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站： www.cs.ecitic.com

17)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 马昭明
客服电话： 400-8888-555、95513
联系人： 盛宗凌
公司网站： www.lhzq.com

1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联系人： 刘晨
客服电话： 4008-888-788 、 10108998
网址： http://www.ebscn.com

19)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联系人： 权唐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20)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1510 室）

法定代表人： 史洁民

联系人： 丁韶燕

客服电话： (0532) 96577

网址： www.zxwt.com.cn

21)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商务大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 刘军

联系人： 俞会亮

客服电话： (0571) 96598

网址： www.bigsun.com.cn

2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联系人： 王邦金

客服电话： 4008-888-777

网址： <http://www.gyzq.com.cn>

2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联系人： 张勤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020-96210

网址： <http://www.essences.com.cn>

2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胡运钊

联系人： 李良

客服电话： 4008-888-999

网址： www.95579.com

25)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人： 莫晓丽

客服电话： 010-66045678

网址： <http://www.txsec.com> 或 <http://www.txjijin.com>

26) 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 陈林

联系人： 刘闻川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021-3892990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2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联系人： 周杨

客服电话： 95536

公司网站： <http://www.guosen.com.cn>

28)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剑阁

联系人： 罗春蓉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或直接联系各营业部

网址： [http:// www.cicc.com.cn](http://www.cicc.com.cn)

2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联系人： 唐静
客服电话： 400-800-8899
网址： <http://www.cindasc.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3、场内代销机构

场内代销机构是指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规定并经本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可通过深交所开放式基金销售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和转托管等业务的深交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请参见深交所相关文件）。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法定代表人： 陈耀先
电话： (010) 58598839
传真： (010) 5859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05 室
负责人： 廖海
电话： (021) 51150298
传真： (021) 51150398
联系人： 廖海
经办律师： 廖海、吕红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1604-16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杨绍信
电话： (021) 61238888
传真： (021) 61238800
联系人： 薛竞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 单峰

五. 基金名称

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 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七. 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长期投资的基础上，将战略资产配置与择时相结合，通过投资于中国证券市场现金股息率高、分红稳定的上市公司和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各种债券，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稳定的当期收益和长期的资本增值。

八. 基金的投资方向

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各类有价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稳定和良好分红能力的国内优质企业的股票，能够提供固定收益、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国债、企业债、可转债等，以及其他固定收益产品。该部分股票和固定收益产品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

投资组合中股票类资产投资比例为 30-90%，债券类资产比例为 0-65%，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九. 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 投资策略及投资组合管理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股票投资将运用量化的数量模型、严谨的财务、企业竞争力和治理能力分析以及价值评估，并配合持续深入的跟踪调研，精选兼具良好财务品质、稳定分红能力、高股息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债券投资将分析判断债券市场的走势，采取不同的收益率曲线策略、积极的久期管理、信用风险评估、收益率利差配置策略等投资策略，力求获取高于业绩基准的投资回报。

1、 资产配置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中贯彻“自上而下”的策略，根据全球宏观形势、中国经济发展（包括经济运行周期变动、市场利率变化、市场估值、证券市场动态等），对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三大类资产类别间的配置进行实时监控，并根据风险的评估和建议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本基金战略性资产类别配置的决策将借助中国银行和贝莱德投资管理宏观量化经济分析

的研究成果，从经济运行周期的变动，判断市场利率水平、通货膨胀率、货币供应量、盈利变化等因素对证券市场的影响，分析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收益特征，通过战略资产配置决策确定基金资产在各大类资产类别间的比例，并参照定期编制的投资组合风险评估报告及相关数量分析模型，适度调整资产配置比例。

本基金同时还将基于经济结构调整过程中的动态变化，通过策略性资产配置把握市场时机，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收益最大化。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决策参照投资风险管理部的风险建议书，由投资风险管理人员运用统计方法计算投资组合、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的风险水平以及各大类资产之间相对的风险水平，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投资组合评估报告。投资风险管理部的研究成果对资产类别配置决策有重要提示作用，并可确保资产类别配置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2、投资组合的构建

根据对研究分析的成果以及对市场的判断，基金经理动态地进行投资组合的构建。

1) 股票选择

本基金将数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并运用公司研究开发的高收益股票评价系统（High Equity Yield Model），以考察上市公司分红历史、当期分红派现能力为基础，研究分析公司的未来盈利能力及潜在分红能力，从而挑选具有良好现金分红能力且财务健康、具备长期增长潜力的股票，并通过尽职的个股调研、严格的基本面分析和价值评估作进一步分析评估企业的经营、财务、竞争力以及公司治理等综合能力，选择市场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具体而言，中银收益基金的选股程序有四个步骤：

第一，剔除 ST、PT 股票、最近财务报告严重亏损的股票；

第二，运用公司的高收益股票评价系统，筛选出具有盈利增长潜力和稳定分红能力的公司；

高收益股票评价系统主要包括历史分红能力筛选、未来分红能力评估和未来盈利增长预测三方面。

历史分红能力主要包括分红历史、股息率、股利支付率等历史指标，反映上市公司过去分红强度、持续性、稳定性及分红投资回报。公司当期分红能力强说明上市公司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如果上市公司连续分红，则说明上市公司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有较好的、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机制，并且公司已进入回报期。

未来分红能力评估由四个单元构成，分别是：企业盈利能力（如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财务健康状况（如资产负债率等指标）、未来分红能力（如经营性现金流等指标）及未来分红意愿（如分红比例等指标）。主要是通过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分析及财务状况的动态分析，挖掘上市公司未来分红潜力。

市场经营环境的瞬息万变以及企业经营管理的复杂性都会影响企业未来的盈利增长，从

而影响企业的分红潜力。因此，除了历史的和未来的分红能力外，中银高收益股票模型还将重点考量上市公司是否具备有明确的盈利增长前景。研究团队对这些企业所处的行业背景、公司的盈利模式以及未来盈利增长的驱动因素、公司治理结构等因素进行研究判断，精选盈利增长稳定的个股。

第三，进行个股调研和分析，评估公司的经营、财务、竞争力以及公司治理等综合能力并确定目标价格；

本基金管理人将利用波特竞争力五要素分析体系来分析上市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同时，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一套评价上市公司企业治理架构（Corporate Governance）的系统作为决定公司投资价值的指标之一，其中包括财务的透明度、企业管理中的独立性、管理层的奖励机制、企业政策推行的稳定性、对小股东的公平性等。在评估企业的相对优势的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会对企业的营运和盈利状况进行一系列价值分析，以决定其内在的价值和可能回报，其目的在于确定每股的最终目标价格。投资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但不限于：绝对估值法，如现金流折现模型，红利折现模型等，和相对估值法，如市盈率，市净率等等。

第四，选择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并进行持续的评估。

经过以上程序的精选，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初选股票库中选择估值合理、公司盈利增长持续发展并具有稳定分红趋势的股票进行投资，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对个股持续的跟踪和评估，对组合进行持续的维护。

2) 债券资产管理

债券组合的构建主要通过对 GDP 增长速度、通货膨胀的变动趋势分析、货币政策的变化，判断未来利率走势，确定债券投资组合的久期，并通过债券类别的配置、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交易等积极的投资策略提高债券组合的收益水平，同时适当利用由于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的分割而形成的无风险套利机会进行套利。

在单个债券品种的选择上严格控制信用风险，以流动性、安全性为原则选择优质债券。

3) 现金管理

在现金管理上，基金经理通过对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现金预算管理，及时满足本基金运作中的流动性需求。

4) 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本基金操作将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结合本基金的需要进行该产品的投资。

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主要考虑运用的策略包括：限量投资、关键变量估值、趋势投资策略、优化组合策略、获利保护策略、卖空有保护

的认购权证策略、买入保护性的认沽权证策略等。

（二） 投资决策依据及投资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 1)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的有关规定依法决策；
- 2) 投资分析团队对于宏观经济周期、宏观经济政策取向、行业增长速度、利率走势等经济数据的量化分析结果和报告；
- 3) 投资分析团队对于企业和债券基础分析的详细报告和建议；
- 4) 投资风险管理人員对于投资组合风险评估的报告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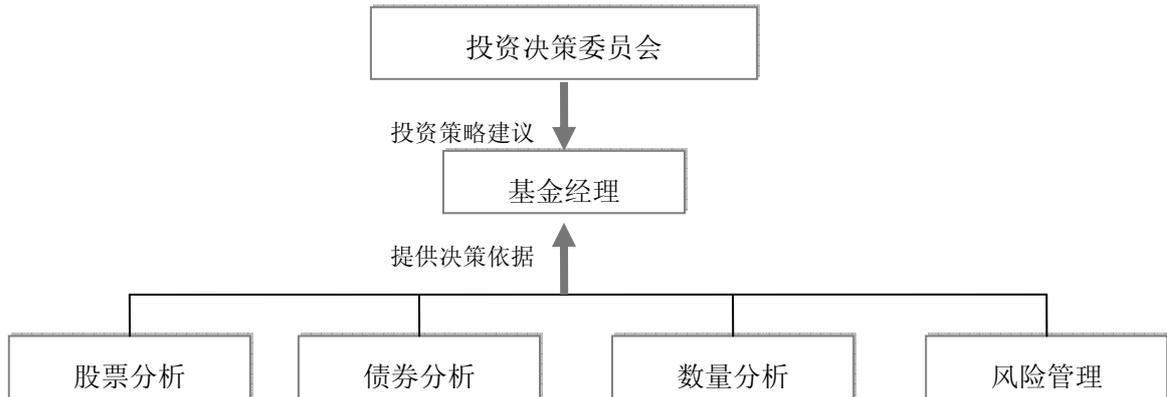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机制是：在投资决策委员会授权范围内实行投资总监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 1)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制定基金投资方面的整体战略和原则；审定基金季度资产配置和调整计划；参考有关研究报告，个别审定投资对象和范围；审定基金季度投资检讨报告；决定基金禁止的投资事项等。
- 2) 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根据基金的投资政策实施投资管理，确定具体的投资品种、数量、策略，构建优化和调整投资组合，进行投资组合的日常分析和管理工作。
- 3) 基金经理助理/投资分析员：通过内部调研和参考外部研究报告，编写有关公司分析、行业分析、宏观分析、市场分析以及数据模拟的各类报告或建议，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 4) 数量分析人员通过数量模型发现潜在投资机会，风险管理人員对投资组合的风险进行分析、监控和报告。

在投资过程中，基金经理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及投资队伍各职能小组的工作关系见下图。

投资的决策机制



3、投资组合的控制和监督

本基金管理人从多方面对基金组合进行评估、分析，同时基金经理会根据市场的变化和基金状况对组合进行动态调整，从而保证投资过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

本基金管理人首先参考数量化风险分析结果，确认主动性风险的来源，并将风险分解到各个层面，如资产类别、行业及股票，减少风险集中度，并不断地进行收益-风险最优化的调整。

资产配置的目标是在控制风险、保证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收益的最大化。相对应的重点是根据制定组合的久期及组合中各金融产品的流动性、风险性和收益性特征进行动态配置。

对股票组合的监控，本基金管理人将跟踪经济状况、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基金申购和赎回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与绩效评估的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监控和调整。需要考虑的其他因素还包括容许偏离基准的目标；行业和股票选择偏离基准的最大幅度；基金经理、分析员对股票评级的变化等等。

在收益最大化上，重点是利率走势作出较为准确的判断，进行积极主动的、自上而下的战略资产配置和短、中、长期资产类属配置；同时，根据定量和定性方法，在个别债券品种和市场时机方面进行主动式选择。

在这一程序中，投资组合的风险将得到监督和控制，单只投资组合的业绩将参照评估基准和投资指引进行测试和分析。

十、业绩比较基准

在选择业绩比较基准选择过程中，本基金考虑所采用的指数应该可以有效地评估本基金投资组合所达到业绩，同时也能反映本基金的风格特点。

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新华富时 150 红利指数；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国债指数。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基准=新华富时 150 红利指数×60% + 中信标普国债指数×30% + 同业存款利率×10%

本基金选择新华富时 150 红利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是基于以下主要原

因：

- 1、该指数是根据过去 3 年连续税后分红，经过流动性检验后筛选 150 只分红收益最高的股票，按照分红收益率加权；
- 2、该指数是从新华富时 A600 指数的样本股中筛选出来，覆盖了沪、深两市的大盘股和中盘股，从样本股数量、流通市值、行业分布等方面体现了目前红利股的总体特征；

如果今后市场有其他更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可以在经过合适的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

十一．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主动型的混合基金，由于投资对象将包括上市公司证券及其它有价债券，因此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等风险的品种。

十二． 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证券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1. 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2. 有利于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增值；
3.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股东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4. 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债权人权利，保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

十三． 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类投资	3,304,927,294.01	87.00
	其中：股票	3,304,927,294.01	87.00
2	固定收益类投资	205,744,000.00	5.42

	其中：债券	205,744,000.00	5.4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0,629,102.98	7.39
6	其他资产	7,477,397.56	0.20
	合计	3,798,777,794.55	100.00

(二)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分类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9,450,880.00	1.04
B	采掘业	294,473,920.25	7.78
C	制造业	1,119,270,562.81	29.56
C0	食品、饮料	94,669,664.88	2.50
C1	纺织、服装、皮毛	577,704.60	0.02
C2	木材、家具	39,659,516.96	1.05
C3	造纸、印刷	49,345,306.08	1.3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27,405,706.25	3.36
C5	电子	126,381,751.59	3.34
C6	金属、非金属	242,811,875.28	6.41
C7	机械、设备、仪表	377,322,609.96	9.96
C8	医药、生物制品	61,096,427.21	1.61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7,506,269.28	0.46
E	建筑业	147,018,001.42	3.8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84,301,734.91	2.23
G	信息技术业	236,694,454.90	6.2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业	188,171,372.16	4.97
I	金融、保险业	625,122,562.04	16.51
J	房地产业	462,339,946.06	12.21
K	社会服务业	29,632,631.66	0.78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0,286,191.32	0.27

M	综合类	50,658,767.20	1.34
	合 计	3,304,927,294.01	87.28

(三) 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318	中国平安	3,016,958	152,959,770.60	4.04
2	601601	中国太保	6,298,608	140,270,000.16	3.70
3	000002	万 科 A	13,451,630	140,165,984.60	3.70
4	601166	兴业银行	3,771,729	127,446,722.91	3.37
5	000983	西山煤电	3,775,210	118,201,825.10	3.12
6	600585	海螺水泥	2,314,760	99,604,122.80	2.63
7	600050	中国联通	14,622,284	92,851,503.40	2.45
8	002121	科陆电子	6,255,146	90,949,822.84	2.40
9	600546	中油化建	3,613,231	83,321,106.86	2.20
10	600517	置信电气	4,165,834	77,151,245.68	2.04

(四) 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195,560,000.00	5.16
3	金融债券	10,184,000.00	0.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184,000.00	0.2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 转 债	-	-
7	其他 (若有)	-	-
	合 计	205,744,000.00	5.43

(五) 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

1	0801112	08 央票 112	1,200,000	115,824,000.00	3.06
2	0901043	09 央票 43	800,000	79,736,000.00	2.11
3	070310	07 进出 10	100,000	10,184,000.00	0.27
4	-	-	-	-	-
5	-	-	-	-	-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无报告期内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76,743.3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146,025.02
4	应收利息	4,251,183.82
5	应收申购款	303,445.3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合 计	7,477,397.56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四.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

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6 年 10 月 11 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 年 10 月 1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15.77%	0.72%	15.92%	0.88%	-0.15%	-0.16%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05.80%	1.76%	103.40%	1.69%	2.40%	0.07%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3.17%	1.88%	-40.99%	1.88%	-2.18%	0.00%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9 月 30 日	29.36%	1.74%	41.46%	1.46%	-12.10%	0.28%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75.15%	1.75%	95.84%	1.66%	-20.69%	0.09%

十五. 基金费用概览

(一) 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 销售服务费(依据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收取)；
- 8) 银行汇划费用；
-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2.5\text{‰}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7 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开放式基金财产中计提的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收取，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基金管理人选取适当的时机（但应于中国证监会发布有关收取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的通知后），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后正式执行。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的年费率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如果前述费率标准上限高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相关费率标准上限的，取前述费率上限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费率标准上限孰低执行），具体费率水平详见招募说明书、最新的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的公告。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用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比例不低于总额的 25%（如

果前述比例下限低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相关比例下限的，取前述比例下限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孰高执行)。

本基金正式收取销售服务费后，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N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N 为基金管理人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招募说明书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披露的，或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的公告确定的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销售服务费自基金管理人公告的正式收取日起，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届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公告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或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4) 转换费：在条件成熟，允许基金转换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基金转换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认购费

2、申购费及赎回费：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小于 100 万元	1.5%
	100 万元（含）-200 万元	1.2%
	200 万（含）-500 万元	0.6%
	大于 500 万元（含）	1000
场外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1 年以内	0.5%
	1 年（含）-2 年以内	0.25%

	2年（含）以上	0
场内赎回费率	不区分持有期限	0.5%

注1：就场外赎回费率的计算而言，1年指365日，2年730日，以此类推。

注2：上述持有期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三）其他费用

本基金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 4.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5.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的各类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运作的实际情况，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一）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管理人部分情况，如董事会成员、管理层成员、基金经理等

部分信息，进行了更新。

- (二) 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业务经营情况和内控制度等进行了更新，并新增了“基金托管人的职责”这一部分。
- (三) 在“基金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添加了新增代销机构并更新了代销机构的联系信息。
- (四) 在“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五) 更新了“基金的业绩”这一章节，说明基金报告期的投资业绩。
- (六) 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